

国金基金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投资者适用）

1、申请类型

☐ 开立/□ 登记国金基金账户：_____		☐ 已开国金直销交易账户，请填写交易账号：_____	
☐ 开立国金直销交易账户		☐ 开立/□ 登记中登深圳基金账户：_____	
☐ 变更账户信息（填写变更项目）：_____		☐ 注销基金账户	
☐ 备案共性材料（金融机构适用，营业执照/机构资质/法人（机构负责人）/经办人等证件，其他：_____）			
基金账号（新开户免填）		交易账号（新开户免填）	

2、投资者/委托人信息

基金账户名称（机构名称）			
原基金账户名称（变更时填写）			
证件类型	☐ 营业执照 ☐ 其他：_____	开户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机构类别	☐ 保险公司； ☐ 基金管理公司； ☐ 信托公司； ☐ 证券公司； ☐ 银行；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期货公司； ☐ 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 ☐ 证券公司子公司； ☐ 期货公司子公司； ☐ 银行子公司； ☐ 保险子公司； ☐ 财务公司； ☐ 其他境内金融机构； ☐ 机关法人； ☐ 事业单位法人； ☐ 社会团体法人； ☐ 非金融机构企业法人； ☐ 非金融类非法人机构； ☐ 境外代理人； ☐ 境外金融机构； ☐ 外国战略投资者； ☐ 境外非金融机构； ☐ 其他：_____		
投资者类别 （默认“否”，如勾选“是”请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以下第 1 或 2 条件的投资者为合格投资者、专业投资者		
	仅符合以下第 3 条件的投资者为合格投资者		
	1、依法设立并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		☐ 是 ☐ 否
	2、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第 1 项之外的机构）：1）最近 1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 2000 万元；2）最近 1 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3）具有 2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 是 ☐ 否
	3、最近 1 年净资产超过（含）人民币 1000 万元（第 1 项之外的机构）		☐ 是 ☐ 否
交易委托方式	☐ 传真方式（签署《传真交易协议书》）		

3、预留银行账户信息（本账户将作为认购/申购/参与、赎回/退出、现金分红、退款等业务的指定清算账户）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大额支付号	
银行账号			

4、投资/委托机构信息

企业性质	☐ 国企 ☐ 民营 ☐ 合资 ☐ 其他：_____	行业类型	☐ 金融机构 ☐ 教育 ☐ 一般机构 ☐ 保险机构 ☐ 其他：_____		
注册地址	☐ 同营业执照的住所 ☐ _____	经营范围	☐ 同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 ☐ _____		
行业明细	A 农/林/牧/渔业；B 采矿业；C 制造业；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H 住宿和餐饮业；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J 金融业；K 房地产业；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P 教育；Q 卫生和社会工作；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T 国际组织				
注册资本及币种	☐ 人民币 ☐ 其他：_____	注册国家或地区	☐ 中国 ☐ 其他：_____		
不良诚信记录	☐ 无 ☐ 有，请说明：_____				
机构资质证明	☐ 金融业务许可证 ☐ 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 其他：_____				
法定代表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机构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控股股东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实际控制人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投资者的自然人	☐ 否 ☐ 是，请在下方填写实际控制投资者的自然人，并说明取得实际控制关系的方式或途径：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电子邮箱	（可多个）				
通讯地址				邮编	

5、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税收居民身份 (单选)	☐ 豁免机构 ☐ 其他非金融机构，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 仅为非居民或同时为中国和其他国家税收居民（请填写《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消极非金融机构	☐ 否 ☐ 是，请填写《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6、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信息（ ☐ 新增 ☐ 替换_____ ☐ 删除_____）							
经办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电话		手机		传真		职务	
与该机构关系		电子邮件		接收： ☐ 账户确认单 ☐ 交易确认单 ☐ 月度对账单			
办公地址	☐ 同通讯地址 ☐ _____			邮编			
其他经办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电话		手机		传真		职务	
与该机构关系		电子邮件		接收： ☐ 账户确认单 ☐ 交易确认单 ☐ 月度账单			
办公地址	☐ 同通讯地址 ☐ _____			邮编			

7、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1]信息登记

机构类型（请勾选对应类型）	受益所有人类型（请按标准依次判断本机构所属机构类型中的适用情形并勾选，并在受益所有人信息中按要求填写适用情形的对应的自然人的身份信息）
☐ 豁免机构	以下类型无需填写受益所有人信息，但需提供能够证明受益所有人类型的证明文件 ☐ 各级党的机关、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军事机关、人民政协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 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政府驻华使领馆及办事处等机构及组织
☐ 特殊情况	以下类型可将其法定代表人视同为受益所有人 ☐ 受政府控制的企事业单位 ☐ 经营农林渔牧产业的非公司制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 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公司 (请按标准依次判定勾选)	1. 是否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超过 25%（含）公司股权或者表决权的自然人 ☐ 是 ☐ 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选项） 2. 是否存在通过人事、财务等方式对公司进行控制的自然人 ☐ 是 ☐ 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选项） 3.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其他，请说明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对公司形成有效控制或者实际影响的其他自然人_____
☐ 合伙企业（请按标准依次判定勾选）	1. 是否存在拥有超过 25%（含）合伙权益的自然人 ☐ 是 ☐ 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选项） 2. 是否参照公司受益所有人标准判定受益所有人 ☐ 是，请说明受益所有人类型_____ ☐ 其他，请填写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者合伙事务执行人

受益所有人信息（“关系”指受益人与机构关系，如 25% 股东或董事长等，同时根据附件《受益所有人需要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一览表》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联系地址（住所地或工作单位地址）	关系（X% 股东/职务）

除上述已披露的受益所有人外，是否存在其他控制权限的自然人和交易的实际受益人：

☐否 ☐是，请参照受益所有人提供相应的信息及身份证明文件

以上受益所有人是否存在政府要员、国际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2]：

☐否 ☐是，请说明客户财产来源/资金来源^[3]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如资金募集、审计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等

本机构申明：

本机构已经充分了解国家有关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反洗钱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和本申请表的填写要求及背面条款等，仔细阅读过本次交易所涉及到的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和业务规则，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资产委托人的各项义务。本机构承诺真实身份和自有资金参与资产管理计划/开放式基金，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及用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挪用、非法汇集他人资金等情形，用于投资的资金与第三方不存在法律上的任何纠纷。已知悉风险承受能力，确认具备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放式基金相匹配的风险识别和风险承受能力。

本机构保证所提供的资料（信息）真实、有效、准确、完整，且当本机构提供的信息或资料发生变化，保证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司，并对此承担责任。本机构知悉并同意，贵司可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反洗钱工作需要向资产托管人、相关监管部门和机构提供相关信息。

签章以示承诺及申请意愿。

投资者/资产委托人签章（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负责人/经办人）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 受益所有人指非自然人客户掌握控制权或者获取收益的自然人。
- [2] 中国政要，请参考人民网中国政要数据库，<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394696/>。
外国政要，指外国正在或曾经担任或履行该国重要公职的人，包括但不限于现任或曾担任政府首脑，高级政治人物，高级政府、司法和军事官员，国有企业的高级管理层，重要政治团体领导。特定关系人，包括受益所有人的父母、配偶、子女等近亲属，以及其他通过工作、生活等产生共同利益关系的其他自然人。
- [3] 财产来源是指机构客户的企业资产的主要来源；资金来源是指机构客户投资使用资金的来源。

填表须知

- 一、开户或变更账户信息所需材料请参照《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业务交易指南》，投资者应对其所提供资料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 二、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规定，非金融机构投资者须提供《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如是消极非金融机构，同时须提供《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 “豁免机构”具体指政府机构、国际组织、中央银行、金融机构或者在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及事业单位、军队、武警部队、居委会、村委会、社区委员会、社会团体等单位，可免提供《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其中金融机构不包括：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货币经纪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以及其他不符合条件等机构。
- 三、其他注意事项：
1. 每位投资者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只可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 表中所填的银行账户是作为投资者在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专用账户，请投资者填写开户银行的具体名称和人行支付系统号，并确认开户银行与人行系统支付号相匹配。
3. 机构开户时填写的《印鉴卡》中的预留印鉴作为该机构授权的印章，具有办理除开户、登记基金账号、变更单位名称或开户证件类型及号码、封转开确权外相关业务的权利。
4. 投资者可根据公司情况自行选择开户备案的材料。投资者对共性材料（如营业执照、机构资质等各类证件）进行备案后，在有效期内开立多个账户可不必再提供共性资料，只需提供个性化资料即可。备案材料过期或发生变更的，应及时更新，否则将被视为过期或无效。
5. 投资者需妥善保管预留印鉴和其它身份识别凭证，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所需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有效性审查。机构投资者凭预留印鉴和授权经办人签字进行的交易行为均视为投资者本单位所为，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6. 投资者的基金交易账户在新开立基金账户时自动开立，投资者的基金交易账户在其基金账户销户后自动注销。
7. 本公司直销中心 T 日受理业务申请，并不表示对本申请予以确认，最终结果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一般应于 T+2 日查询最终结果，但基金合同/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8. 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业务办理盖章完毕后由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直销柜台电话：010-88005815	传真：010-88005816
电子邮箱：service@gfund.com	公司网址：http://www.gfund.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31 号院 1 号楼三星大厦 51 层		邮编：100026

受益所有人需要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一览表

开户机构分类：

1. 豁免机构包括：

a. 各级党的机关、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军事机关、人民政协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b. 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政府驻华使领馆及办事处等机构及组织。
2. 特殊情况一包括：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以及经营农林渔牧产业的非公司制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3. 特殊情况二指受政府控制的企事业单位。

开户人	受益所有人	需要提供的文件
豁免机构	不适用	● 能够证明其符合豁免规则的文件，如党政机关介绍信、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证明信，或政府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其合法成立的书面文件。
特殊情况一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	● 营业执照或政府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其合法成立的书面文件 ●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证件
特殊情况二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	● 能够证明该企事业单位受政府控制的证明文件，如股权信息、公司章程、注册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证件
公司	直接或者间接拥有超过 25%（含）公司股权或者表决权的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股权或表决权的证明文件，如股权信息、公司章程、注册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通过人事、财务等其他方式对公司进行控制的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控制权的证明文件，如公司章程、授权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管理权限的证明文件，如公司章程、授权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高级管理人员之外对公司形成有效控制或者实际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控制权限的证明文件，如公司章程、授权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合伙企业	拥有超过 25%（含）合伙权益的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合伙企业份额的证明文件，如注册文件、合伙协议、备忘录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按公司受益所有人标准判定	● 参照公司受益所有人中需要提供的文件
	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者合伙事务执行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合伙企业控制权的证明文件，如注册文件、合伙协议、授权文件、备忘录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